

证券代码:600936

证券简称:广西广电

公告编号:2024-042

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诉讼一审判决结果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健康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卫健委”）与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西广电”或“公司”）、湖南长信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信公司”）计算机软件开发合同纠纷一案，公司已于2024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披露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中级人民法院《民事判决书》〔（2023）桂01民初937号〕，现将上述案件的一审判决公告如下：

一、广西广电和长信公司共同向卫健委赔偿售后服务违约金3506182.5元；

二、驳回卫健委的其他诉讼请求。

本案案件受理费781322元，由卫健委负担750209元，由广西广电、长信公司共同负担31113元。

本次判决为一审判决且尚未生效，且鉴于涉案各方是否上诉尚存在不确定性，后续进展和执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故公司暂时无法判断本次判决结果对公司利润的影响。

公司将密切关注案件后续进展，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，积极采取相关措施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，根据案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31日